

八、高雄市政府農業局業務報告

日期：101 年 4 月 9 日

報告人：局長 蔡復進

壹、前言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3 次大會開議，復進應邀前來提出業務報告，甚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各項業務不吝賜教與督導，使本局業務能順利推展，復進在此先表示最誠摯的感謝。

本市耕地面積為 48,137 公頃（佔土地總面積 16.34%），農牧總產值約 193 億元，農戶數為 58,062 戶、農業人口為 233,960 人。主要農產品以蔬菜、水果、水稻為大宗，為台灣重要的蔬果產地。稻米產地分布於美濃、大寮、橋頭、林園及岡山等區，熱帶水果尤以番石榴、棗子和荔枝（玉荷包）的年產量更是全台第一，其他如鳳梨、木瓜、龍眼、香蕉、蓮霧和金煌芒果產量也很豐碩，可說是台灣水果之都。

畜牧產業部分，本市畜牧產值近 91.2 億元，占農牧總產值 47.25%，其中毛豬 44 億元、家禽 36 億元、牛乳 4.7 億元、其它 6.5 億元；畜牧場計 1,489 場，其中豬 38 萬 2 千隻、乳牛 6,414 頭、羊 23,895 頭、鹿 1,776 頭、雞 626 萬隻、鴨 29 萬隻。（資料來源：99 年農業統計年報）

農業是最基本的產業，除了維持基本的農糧蔬果生產供應外，更兼具自然生態保育及人文建設等多元功能。今日農業已走向全球化競爭的新里程，面對開放國外農產品進口及關稅降低，本局以「推動永續農業、發展精緻農產、建設樂活農村、成就幸福農民」為願景，結合農業科技的優勢與地理條件，創造大英雄的農業榮景。

現謹就本局 100 年 7 月至 12 月各項重要業務執行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扼要提出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正。

貳、重要農業業務執行概況

一、農產運銷

（一）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 蔬果共同運銷

- （1）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台北市場及國內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增加農民收益。水果共同運銷 100

年 7-12 月供應 15,689 公噸，蔬菜共同運銷 100 年 7-12 月供應 4,435 公噸。

(2)爭取中央補助轄內農民團體(梓官區農會、阿蓮區農會、杉林區農會、大寮區農會、大樹區農會、橋頭果菜運銷合作社、青果社高雄分社、內門果菜運銷合作社、荖濃溪有機農產運銷合作社等)運銷集貨、運輸冷藏、加工相關設備，以改善運銷機能強化運銷效率，7-12 月共爭取補助 13,019 千元。

2. 建立「高雄首選」品牌

加強農產品認證(如吉園圃、產銷履歷、有機認證等)，建立「高雄首選」品牌形象，強化品牌行銷，提升農產品價值，並配合高雄物產館在地行銷，提供消費者優質安心、安全的農產品。

3. 農產業文化活動

於農產品盛產季節，結合地區人文生態休閒體驗，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並開拓多元化行銷管道，創造在地農特產品品牌及附加價值，以帶動農村經濟永續發展，增加農民收益。

(1)辦理不定期農特產品展售活動：在本市農產品盛產季節開放都會區人口密集處(神農路、文化中心等地)，辦理農特產品展售活動，以增加農民收益，如 7 月 23、24 日及 9 月 3、4 日與屏東縣政府合作辦理「高屏地區農特產品聯合行銷展售」活動，邀集地方特色產品及自有品牌共計 60 攤，創造了高達 90%以上的提袋率、吸引 3 萬人次的人潮，現場銷售熱絡。

(2)8 月 6、7、13、14 日共 4 天假大崗山風景區停車場辦理「蜂狂一夏-2011 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結合本市岡山、阿蓮、田寮、橋頭、大樹、內門 6 區農會及養蜂產銷班共同參與，透過活動及媒體宣傳並進行品牌塑造與整體行銷，讓全國民眾認識養蜂產業及國產蜂產品資訊，打響本市評鑑蜜產品知名度，帶動蜂產品持續銷售，活動期間人潮約有 5 萬人次的人潮。

(3)輔導甲仙區公所辦理 2011 甲仙芋筍節，帶動地方產業發展，創新農業新契機。

(4)9 月 10 至 18 日參與臺北市政府假臺北市花博公園爭艷館辦理之「第一屆臺北米食大賞-百味米食嘉年華-縣市好米主題館」展場活動行銷，由本市轄內美濃區農會及大寮區農會榮獲十大經典好米及農漁會百大精品之美農米及典品米相關米食產品參展銷售，並展示杉林有機生產專區之有機米等介紹海報背板加以宣傳推廣。

- (5)與高雄市農會合作，配合萬年季活動，於 100 年 10 月 8-16 日假蓮池潭高雄物產館館內及戶外廣場舉辦農產品展售活動，推廣本市各區優質農產品，並設計各種產品促銷、表演與媒體宣傳，參與民衆約 20,000 人。
- (6)於 10 月 22、23 日共 2 天假高雄市左營區蓮池潭「高雄物產館」辦理「100 年度農情悠郵單車日高雄樂活百分百農產行銷展售活動」，由本市轄內各農會及合作社場推薦農民團體參展銷售，活動期間人潮約有 1 萬人次的人潮。
- (7)協助橋頭區公所於 11 月-12 月辦理「花田喜事人文生態景觀系列活動」，以休耕田區及閒置空間空地做規劃，結合地方農業產業與文化，種植景觀花卉，呈現不同田園風貌，以活絡農村，帶動當地農業發展。
- (8)補助永安區漁會於 11 月 5-6 日假永新漁港辦理 2011 永安海洋音樂季活動，活動內容除行銷當地漁產外，並邀請本市各區農會產銷班展售農產品，而現場晚宴食材選用本地農產品，以共同行銷本市農漁產品。
- (9)整合大社、燕巢區各公所及農民團體及相關資源，辦理高雄芭棗節活動，共同行銷本市番石榴及蜜棗，於 101 年 1 月 7-8 日、1 月 14-15 日假本市文化中心舉辦，參與人潮約 20,000 人。另與松青超市合作進行超市通路行銷，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101 年 1 月 12 日期間舉辦高雄物產週，提供全台超市通路芭樂蜜棗與農漁產品之行銷平台。
- (10) 101 年 1 月 15-21 日假蓮池潭高雄物產館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合辦 101 年年貨大街農特產品促銷活動，邀請全國農民團體展示相關農特產品，提供市民選購年節送禮。
- (11)配合文化局於 101 年 1 月 23-29 日春節過年期間假文化中心辦理展售活動，共招募 40 攤農民團體擺設農特產品，由於正值春節過年期間，遊客衆多，活動期間創下千萬營業額。

4. 高雄物產形象館

本局於高鐵左營站、高雄蓮池潭、中華郵政總局設置高雄物產館，以蓮池潭物產館為營運中心、郵局物產館為配送中心，高鐵物產館為品牌形象館，搭配虛擬網路存貨銷售平台及物流管理，建立今日訂貨、隔日送達之快捷物流系統，並評估台北市、新北市或臺中市拓展銷售據點之可能性。讓本市農漁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

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再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

5. 雲端農產、網路市集

推動本市農產品於虛擬通路上架銷售，透過媒體與網路行銷提高本市農產品知名度，擴大行銷管道。輔導甲仙區農會與 Yahoo 奇摩超級商城簽約，99 年高雄物產館正式於 Yahoo 奇摩超級商城開幕。同年與日本最大網路公司「樂天市場」合作建構大高雄農產網路行銷通路，冀望透過媒體與網路行銷提高本市農產品知名度，擴大行銷管道。未來俟蓮池潭高雄物產館正式營運後將會作為網路行銷之物流據點，以利消費者上網訂購統一宅配。

6. 推動農業經營企業化建立農業中衛體系計畫

輔導農民團體運用垂直、水平整合供應鏈、同業與異業結盟等方式，建立農業中心衛星體系，將小農結合成為大農，共同發揮降低經營成本，改進品質、穩定產銷供需、提高產銷效率及精準的掌握市場需求的功能，共同營造競爭優勢。目前執行中有：

(1) 甲仙地區農會：

- ① 99 年輔導已取得青梅作物生產履歷認證農民轉型有機作物生產，於 100 年 4 月取得有機轉型期認證，5 月該會青梅食品工廠亦取得有機轉型期認證，成為全國首度取得青梅作物有機轉型期認證之產銷班及食品加工廠，並透過辦理「初雲」梅精通過有機認證記者會加以曝光，宣傳來自甲仙的有機黑金-「初雲」梅精，為全國第一瓶由農會生產通過有機轉型期認證的梅精。
- ② 辦理青梅有機栽培管理講習及梅園實作，協助農民提升栽培管理技術，本年度增加有機認證面積 11.19 公頃，轄區青梅有機面積達 27.2 公頃。農會青梅加工廠 100 年度以保證價格全數收購通過有機轉型期驗證之製作農民有機青梅計 77 公噸，價格每公斤平均 33.6 元，有機農民每戶收益增加，較去年成長 45% 並增進農民的向心力。且農民取得有機認證後產生延伸經濟效益：包括通路拓展多元行銷及媒合轉介等，即利用疏果枝條作為切花花材、梅花鮮花與茶葉結合、透過農會將產銷履歷青梅轉介其他工廠，每公斤提高 1.5 元收購、辦理青梅 DIY 使用手採青梅每公斤價格較去年增加 11.6 元等延伸收益。
- ③ 繼研發紅麴黃梅酵素、薑梅、梅精錠等加工品後，本年度梅子餡、養生話梅及梅精發泡錠產品研發完成，以天然養生食材著手，不添加人工合成的添加物，工廠定位生產養生保健食品，目前養生話梅

與里仁有機商店洽談中。梅子餡與甲仙小奇芋冰城（奇芋大地）配合研發甲仙新產品。初雲品牌 LOGO 設計及產品包裝設計完成，整合強化甲仙梅系列產品意象。

- ④於 3 月中起青梅初產及盛產期陸續辦理多場青梅 DIY 教學推廣製作脆梅及梅醋，講解梅子各種好處，拓展消費族群，帶動提高青梅原料需求量，並於會場中陳列展售梅精及梅子系列產品藉機宣傳，建立消費者對產品認同度，銷量頗佳，優於一般展售活動，至 4 月底止共辦理 28 場次，計 3,000 多人次實際參與。後續再透過一系列平面及電子媒體整合行銷宣傳廣告與召開記者會，使食品工廠 9-11 月間營業額較 99 年同期成長 87%。
 - ⑤為拓展網路行銷，重新整合建置官網，以結合原有之奇摩、露天、PC Home 網購平台服務消費者，再於大台灣旅遊網刊登廣告加強連結。另積極參與展場行銷活動拓展通路，包括 6 月 2011 台北國際食品展、10 月萬年季-高雄物產館、11 月高雄食品展及秋季上海國際食品展、12 月農漁百大精品展等活動及展場行銷爭取訂單，並增加高鐵左營站高雄物產館等駐點展售通路，加上與既有通路業者洽談產品上架合作（如里仁有機商店），藉以拓展知名度及行銷管道。本年度青梅工廠收益增加，較去年成長 6%。
- (2)內門區農會：
- ①以農會為中心整合鄰近周邊可利用空間與廠房建置地區多功能營運中心，包含資材門市及加工廠區，同時整合產銷照顧農民提升收益。營運中心資材門市透過配置及動線重新規劃，透視度提高變成有秩序的工作空間，減少人力浪費，且充分顧及各類販售商品需求，與農民互動時間較多，資材門市收益較去年增加 15.5%。加工廠區第一期整建工程完成將可陸續加入營運。
 - ②100 年收購龍眼鮮果 16.6 萬台斤烘培龍眼乾，較去年增加 66%，照顧農民提升收益。本年度龍眼一般通路開盤收購價每台斤 5 元，農會開盤保價收購每台斤 6 至 7 元，因而一般通路商提升收購價 1 元（6 元），達到穩定鮮果銷售價格及增加農民收益之成效。轄區之龍眼產量約 2,500 公噸，農民收益可增加 416 萬元。利用各種產銷班班會宣導龍眼品種改良 20 場次（約 600 人次）。
 - ③將產品行銷定位為兩大客群（一般及大宗）3 通路（伴手禮、量販通路、加工通路），本年度龍眼乾、蜂蜜、龍鳳酥等之包裝重新設計完成，結合在地文化、景色、風情意涵，符合經濟效益及環保等

元素，呈現意象特色，並將依不同通路做規格定價及銷售策略。為增加產品曝光率積極參與展場行銷活動拓展通路，包括 6 月 2011 台北國際食品展、10 月萬年季-高雄物產館、11 月高雄食品展及浙江省農業博覽會、12 月農漁百大精品展等，向國內及國外廠商推廣農會龍眼等相關產品，今年度擴展國外通路已將筍乾出口到澳洲，番石榴、鳳梨、花卉亦外銷出口。並與各種團體接觸進而互動簽約銷售，今年繼續與強調自然、健康的在地知名食品品牌「呷百二」合作異業結盟，選用地食材製成高雄在地特色伴手禮，其人氣桂圓產品(蛋糕、太陽餅、牛軋糖)及鳳梨酥等，過去一直都是採用其他縣市的桂圓與鳳梨作為主要來源，本年度改採購內門區生產的在地龍眼乾以及金鑽鳳梨，落實低食物里程的樂活概念，亦為高雄在地物產加以宣傳，共創雙贏。另除台中裕毛屋外並增加高鐵左營站高雄物產館等駐點展售通路，加上為產品直接爭取商會團體及公司行號大宗訂單，更提升知名度及銷售量。經濟事業收益較去年增加 163 %。

- ④鑒於龍眼烘培後會有龍眼殼與籽，一般都做堆肥或廢棄物處理，今年度委由學術單位研究龍眼籽與殼作萃取並實驗證實萃取物具良好的抗自由基的成分，初步將加以導入到相關產品(洗髮乳及沐浴乳)上，讓廢棄物變黃金，亦可再進一步研發更具價值之產品。
- ⑤因應時勢機動應變，輔導產銷班使產品價格穩定並參與公益提升形象。日本 311 地震影響到火鶴花出口日本，導致市場價格低迷，震後農會即召開花卉產銷班班會協議，號召班員捐花義賣(10 萬朵火鶴花)，後經市府認同於高雄文化中心前配合展售，款項全數捐出幫助日本震災，後續並由農會整合透過管道開創新通路，讓內門區農會輔導的火鶴價格均維持高於市場平均價。

7. 農產加工研發建立品牌

- (1)積極輔導農民團體研發農產加工產品，100 年青梅產期輔導甲仙地區農會收購手採青梅 4 公噸，生產梅精 4,000 公斤。加強包裝設計以精緻伴手禮盒推廣，延長儲架壽命並提高農產品附加價值。
- (2)本局辦理「高雄市果品多樣性創新開發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將農產品(如：番石榴、荔枝、木瓜、香蕉、龍眼、鳳梨、紅肉李、檸檬柑等)朝加工、萃取、創意料理三面向創新研發，於 5 月中簽約完成，由遠東科技大學承攬，現依進度進行產品試作研發及製程資料收集與報告撰寫中，預計於 101 年 3 月份辦理成果發表會。

(3)建立品牌辦理農產品評鑑

辦理「100年高雄市國產龍眼蜂蜜評鑑」，經召開籌備會議、受理報名、採樣封簽、送檢初評、複評等作業，依蜂蜜國家標準(CNS)及評鑑小組嚴格檢驗，計有岡山、阿蓮、田寮、橋頭、大樹、內門6區養蜂產銷班班員共46人獲獎，特等獎10名，頭等獎36名。今年度還特別加驗塑化劑，結果全數過關，可見本府、各農會及蜂農們的用心經營。得獎蜂蜜約27,300公斤，經由擁有HACCP及ISO22000國際雙認證之甲仙地區農會食品工廠，進行監督分裝後上市，以高雄市評鑑蜜品牌搭配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行銷。

8.農產品海外拓銷

(1)100年7月-12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2,526.2公噸，以香蕉(1,916.8公噸)為最大宗，其餘為番石榴(411.9公噸)、金煌芒果(4.5公噸)、鳳梨(56.8公噸)、蓮霧(8.2公噸)、棗果(21.3公噸)、木瓜(16.5公噸)，主要外銷至日本、大陸、香港、新加坡、加拿大等地區。

(2)花卉外銷統計：

100年7月至12月外銷花卉量共計217.5萬枝火鶴花，主要外銷國為日本、大陸、香港、新加坡、澳門、中東。

(3)農產品海外行銷：

①歷年於5-7月熱帶水果盛產期間赴日本辦理「高雄優質水果開拓日本市場品嚐促銷活動」，本市農產品質優且安全甚受日本消費者喜愛，100年度因受日本3月震災影響，原訂玉荷包荔枝產期(5-6月)赴日辦理農產品拓銷活動取消，於8月18-20日赴日本東京參加汐留博覽會辦理香蕉及火鶴花行銷，藉以推廣本市優質農特產品。未來將擴大日本外銷市場，並增加東南亞、大陸市場促銷活動，提升國際市場競爭力。

②100年11月16-18日於上海舉行2011秋季上海國際食品展，並租借6個攤位以展示本市農特產品及其加工品，並且透過2011秋季上海國際食品展的平台，在上海西郊國際農產品交易中心台灣館，新增「高雄農產品專區」銷售本市農特產品及伴手禮，提供上海市民隨手可得的生鮮水果。參展產品受到廠商與買家歡迎，詢價洽談買家高達50家，後續媒合訂單達300萬美金，實際提升國際市場競爭力。

9.參與國際食品展

- (1) 2011 台北國際食品展：為開拓農特產品行銷通路，本局向外貿協會承租 20 個攤位，於 100 年 6 月 22 日-25 日假台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舉辦，本局率本市農民團體及企業等計 18 家展，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漁特產，參展產品除本市代表性水果有木瓜及珍珠芭樂等，還有相關農漁特產加工品，如甲仙梅製品、永安花生、大樹鳳梨果露、大崗山龍眼蜂蜜、大寮紅豆系列產品等，產品內容相當豐富。參展產品頗受廠商與買家歡迎，詢價洽談買家高達 209 家，現場銷售金額達 41 萬餘元，後續媒合訂單達 290 家廠商，金額多達 3450 萬元。新增數 10 個銷售通路。
- (2) 2011 高雄食品展：100 年 11 月 10-13 日參加 2011「高雄國際食品展」，計 17 個單位參展(本案向外貿協會承租 20 個攤位)，包含農會、合作社，詢價洽談買家高達 99 家，現場銷售 57 萬元，後續媒合訂單達 50 家廠商，訂單多達 1,833 萬 7 千元。新增中國大陸、新加坡、歐洲市場等多個銷售通路。

10. 時令果品禮盒認購

高雄市是蜜棗產地的大宗，且為本市重要經濟作物，為避免產量過多而價格直落，穩定蜜棗的市場行情，本局 2011 年 12 月至 101 年 1 月協助市府相關單位及民間企業購買本市蜜棗禮盒達 17,128 盒，銷售產值高達 700 萬元。

11. 「十大高雄首選農特產精品」網路票選活動

- (1) 大高雄縣市合併以後，擁有更豐富的農特產品及其加工品，為凸顯本市特色，並促進利用在地食材，配合節能減碳，體驗農業經濟發展，增加農村生態旅遊行銷等功能，本局特舉辦「十大高雄首選農特產精品」網路票選活動，共有本市 24 個地區農、漁會及廠商共襄盛舉，總計 55 品項代表各地區特色的農特產精品參與票選，票選時間自 11 月 23 日起至 12 月 15 日止，總計 23 天，共吸引 5 萬 7 千人次投票，總投票數高達 18 萬票，票選過程十分熱烈。
- (2) 榮獲前十名參與單位為：美濃區「美農米」榮獲第一名殊榮，甲仙地區農會「梅宴芳禮盒」次居第二名、彌陀區漁會「香虱味」第三名、六龜區農會「六龜網室木瓜」第四名、茄萣區農會「花枝丸、虱目旗魚丸、香菇旗魚丸」第五名、岡山、阿蓮、田寮、橋頭、大樹及內門區農會之共同品牌「大崗山龍眼蜂蜜」第六名、燕巢區農會「燕之巢番石榴」第七名、梓官區漁會「頂級野生烏魚子禮盒」第八名、吳寶春麵包店「酒釀桂圓麵包」第九名、不二家正統食品

有限公司「真·芋頭蛋糕」第十名。

- (3)希望藉由網路票選提升民衆對本市優質農特產品之品牌印象，進而產生信賴感並期待後續媒合之訂單能實際幫助於農、漁會及廠商獲利。

(二)進行農產品產銷失衡調節

1. 颱風季蔬菜調配供應機制：

- (1)高雄果菜公司購貯馬鈴薯 30 噸，將於颱風季及雨季視蔬菜供應量不足及價格漲幅時釋出，充裕民衆所需，並避免因風雨所造成蔬菜價格飛漲之預期心理。
- (2)協助梓官區農會及南寮合作農場爭取農糧署補助，辦理 100 年度甘藍冷藏購貯計畫，分別購貯甘藍菜 200 公噸及 50 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如蔬菜供應不足時釋出，避免造成價格波動，充裕民衆所需。

2. 辦理「竿採梅廠農合作」計畫，在青梅產期內，以保證價格 9-12 元/公斤收購青梅(100 年收購竿採梅 1,362 公噸)供貨給蜜餞加工廠，農會收購價格即形成產地價格，維持青梅價格穩定青梅產銷，維護農民收益。

3. 輔導李子共同運銷，100 年由甲仙地區農會辦理李子共同運銷業務（手採），運銷數量約 9 萬公斤，運銷至台北果菜運銷公司第一、二及三重市場，平均價格高達 30 元。

(三)推動健康有機農業及低碳飲食

1. 截至 100 年度共培訓 96 位志工取得志工資格，且持續培訓有機志工，增進有機農業相關知識，協助有機農業研習、農村樂活漫遊體驗、台北國際素食暨有機產品博覽會、大高雄有機農業講習會等有機農業推廣活動。100 年度總服務時數達 868 小時。

2. 農村樂活漫遊體驗活動一日遊：舉辦 5 梯次帶領約 400 人次民衆親身體驗有機農場的作業，實際瞭解有機及安全蔬果的重要性，以增進民衆購買有機或安心蔬果的採購量，推動有機健康生活，並享受農村美景與體驗自然。

3. 以「綠色友善餐廳」概念，結合大高雄麵包坊或養生餐廳共同響應使用大高雄當地有機食材製作各種點心料理，共同響應節能減碳飲食活動。並募集轄屬 5 家知名餐飲店為優良示範店家，與本市有機、及安全蔬果生產業者簽訂採購合約。

4. 在地食材

- (1)推動各級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本局匡列 50 萬元經費透過教育局

鼓勵轄內各級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以鼓勵低碳健康飲食，讓學生瞭解在地食材之意義，並保障下一代身體健康，創造有機農民、學生及消費者三贏局面。由教育局辦理 100 年度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獎勵試辦計畫，經評比結果計有 20 所學校獲得獎勵金共計 50 萬元(1-5 名獎金 4 萬元、6-10 名獎金 3 萬元、11-20 名獎金 1.5 萬元)。

- (2)鼓勵在地友善企業採用在地農產品：由於農產品易受氣候產期影響，常會出現產銷壓力，積極鼓勵在地友善企業採用本市所產農產品，媒合各級農會與異業結盟選用在地食材開創美食及農產加工伴手禮，如內門區農會龍眼乾與呷百二、大樹區農會鳳梨、荔枝乾與方師傅點心坊、龍芳餅店開創鳳荔酥、大崗山龍眼蜂蜜與武子靖麵包師傅開發的高雄蜂巢麵包等。

二、農會輔導及農業性合作事業輔導

(一)農民組織輔導

1.健全農會，並強化農會功能

- (1)100 年輔導轄內 27 家農會依農會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 (2)依農會人事管理辦法訂定本市「高雄市各級農會最高設置員額及提撥總用人費計算基準」後，辦理各級農會當年度提撥基本用人費及計算最高設置員額等業務。
- (3)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完成 27 家農會年度考核成績評定。
- (4)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會同財政局完成 27 家農會之財務監督。
- (5)配合縣市合併，完成本市 24 家農會更名作業。
- (6)100 年 10 月 26、27 日辦理 2 場農會人員訓練講習會。

2.辦理合作事業輔導，強化農業性合作社場功能

- (1)為健全農業性合作社場組織，於 100 年 3-4 月間辦理轄內 89 家農業性合作社場業務績效考核。
- (2)100 年 9 月 28 日辦理「100 年農業性合作社場教育研習」一場次。
- (3)輔導農業性合作社場依「合作事業獎勵規則」積極向內政部爭取補助經費，計有南寮聯合社區合作農場獲補助。
- (4)100 年度輔導新成立 7 家農業性合作社場，解散 1 家。

3.積極輔導農業性產銷班運作

- (1)完成農業產銷班 366 班考核成績評定作業。
- (2)輔導阿蓮區農會(阿蓮蔬菜產銷第七班)及吉建合作社(燕巢區果樹產銷第 24 班)取得農糧署產銷班示範點輔導計畫。

(3)輔導大樹區農會(大樹養蜂第一班)取得農糧署產銷班農業創新加值行動示範計畫。

(4)輔導六龜果樹產銷班第 26 班獲得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內門區花卉產銷班第 2 班獲得全國優良產銷班及大寮區良質米產銷班第 2 班獲得全國十大經典好米。

(二)農民福利及推廣業務

1.辦理本市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編列預算撥付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1,402,056,000 元。

2.辦理本市農民健康保險：編列預算撥付補助農民及水利會員健保及農民農保保險費補助款 417,363,000 元。

3.督導農民組織擬訂各項農業推廣計畫，輔導農民改善農作生產：

(1)為增加農漁民的工作能力，減少非自願性失業，協助高雄市農會、仁武區農會、美濃區農會及茄萣區農會辦理農漁民第二專長訓練計畫。

(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節活動，表彰著有勞績之農民。

(三)提升農業軟實力

首創由地方政府主導之農業團體經營輔導計畫；100 年 8 月 22 日至 12 月 23 日委託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辦理「高雄市農業團體經營發展輔導示範計畫」，運用企業化經營模式，協助農民團體改善經營效益及強化經營體質，提高農產競爭力與優勢。計執行 5 家農民團體經營體質診斷及 2 家農民團體為期 3 個月之實地輔導。

三、生態保育業務

(一)生態維護與管理

1.生物多樣性快速的消失是廿一世紀全球環境重大議題之一，為保育國內生物多樣性，有必要進行轄區內重要棲地生物相調查，並對民眾進行生物多樣性教育宣導。100 年委託高雄醫學大學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進行阿公店溪生物多樣性資源調查，可提供相關單位進行阿公店溪整治有關生物相轉變之參考及後續整治之評估。

2.外來入侵種生物是危害生物多樣性與造成物種滅絕的兇手之一，100 年委託高雄市野鳥學會辦理外來入侵鳥類-八哥之調查到 9 種總數為 5,660 隻並成功移除 30 多隻。

3.為了加強民眾對生物多樣性的了解，100 年 1 月至 12 月配合本府各單位辦理生物多樣性保育宣導活動，共計 10 場，人數約計 1 萬 2 千人。

4.楠梓仙溪那瑪夏段因那瑪夏區對外道路改善後面臨遊客大量湧入，對

溪流環境造成嚴重破壞。為保護溪流魚類及其棲息環境資源，於 82 年劃定為野生動物保護區，禁止任何撈捕及工程開發行為。每年經本府邀集相關單位及專家學者開會研議適度開放垂釣。八八風災重創本保護區，目前仍以休養生息自然復育為原則。

5. 為保護河川生態資源，依漁業法公告封溪護漁，禁止以任何方式採捕魚類資源。本市封溪河段計有 3 處—濁口溪（茂林段）及統坑溝溪（大樹段）、楠梓仙溪（那瑪夏段）。組織社區志工不定期巡護或僱用擴大就業人員等方式進行巡護並辦理護溪人員訓練。莫拉克風災導致濁口溪、荖濃溪河道沖刷致魚類資源枯竭，為改善魚類繁殖環境，積極清理河川雜物，維護河川清潔。
6. 烏山頂泥火山是台灣所有泥火山區中，泥口最密集之處，同時也是噴泥錐最發達的地方，為了保護此一特殊景觀，農委會於 81 年 3 月 12 日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公告為「烏山頂泥火山自然保留區」，涵蓋面積 4.89 公頃。自 95 年 8 月起與當地公所合作，雇工於現場受理現場申請進入、發放解說摺頁加強保育宣導，對於違規行為即時進行勸導。

(二)持續辦理珍貴樹木保護

1. 老樹保護業務：依「高雄市珍貴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樹木計 657 株(含原高雄市 581 株、高雄縣 76 株)，本局已於 100 年 6 月出版專書，並結合民間保育社團辦理老樹志工培訓及市民老樹巡禮等相關教育宣導活動。
2. 辦理列管樹木之維護管理工作，並委請學者專家前來對老樹做健康診斷，完成 657 株之調查工作。
3. 樹木褐根病防治計畫業務：辦理本市轄內樹木褐根病防治計畫研習會，各機關學校團體之業務相關人員計有 150 人參加。

(三)野生動物緊急救傷

1. 於 100 年度共計進行野生動物救傷 267 次，其中包括綠蠵龜、黑眉錦蛇、雨傘節、領角鴉、台灣獼猴、鱷龜、彩虹蟒、環頸雉、山羌、鳳頭蒼鷹、鎖鏈蛇等野生動物。屬本土之野生動物，予以保護後若無外傷且精神穩定者，則攜至深山處野放，回歸山林；鎖鏈蛇送至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製做蛇毒血清用；其中山羌及綠蠵龜，因前往救傷時已死亡，故將其冰存於屏東科技大學及屏東海生館；鱷龜、彩虹蟒、綠鬢蜥為外來種，不適於野放，送至壽山動物園管理中心收容。

(四)獎勵輔導造林

加強造林宣導，就轄內山坡地及休耕平地辦理各項獎勵造林宣導，說明樹木組成森林生態對地球陸地之重要性，鼓勵民衆參與獎勵造林，建立生態造林環境，達成減碳綠色生態城市之目標。100 年度已完成輔導新植造林 10 公頃，撫育造林地 450 公頃。

四、畜產業務

(一) 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為落實「畜牧法」有關畜牧場（含飼養場）登記管理之規定事項，強化畜牧場登記管理制度，100 年度辦理項目如下：

1. 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經費計 50 萬元整。
2.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完成登記之畜牧場場數為 1,498 場。
3. 辦理畜禽飼養登記，已完成登記之飼養場場數為 156 場。
4. 依據畜牧法第 41 條核處行政處分 1 場。
5. 不定期稽查畜牧場是否有違法飼養之情事、畜牧場變更、畜牧場停業、歇業、復業、獸醫人員聘置情形、斃死畜禽處理方式，以維護畜禽產銷均衡及合法業者權益。

(二) 辦理牛乳生產輔導

輔導本市酪農戶 30 戶，做好牛糞尿處理減少污染，提昇生乳品質，加強衛生改善減少污染，加強環境改善減少疾病發生，並獎勵養畜禽團體辦理生產資材共同採購降低生產成本。本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計補助 21 萬元，協助本市酪農產銷班購置調製青貯所需香腸式青貯袋 10 條及大型青貯袋 500 個，促進飼養技術，降低酪農生產成本。

(三) 家畜禽違法屠宰行為查緝與輔導

為維護國人肉品衛生，遏止違法屠宰行為，須賡續查核屠宰場良好屠宰衛生作業及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100 年度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經費計 33 萬元整。

100 年度本市違法屠宰查緝小組查緝及複查本市列管地點 85 場次。另受理民衆檢舉查緝家畜禽違法屠宰行為。

(四) 家禽屠宰場設立輔導

98 年 4 月 1 日立法院第 7 屆第 3 會期經濟委員會就「傳統市場更新與禁止活禽屠宰輔導措施」案之主決議內容，其中第 6 項為「建議於北中南東設立大型活禽批發交易市場並附設屠宰場」。99 年度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費計 5 千萬元整、原縣府補助 1 千萬元整、餘由梓官區農會自籌。

為落實上開決議，本府與梓官區農會共同商討設立家禽批發交易市場暨屠宰場等相關事宜，擬於岡山區肉品市場鄰近土地籌設家禽批發市場及

屠宰場。本案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業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同意核定增設。本案逐一輔導「土地取得」、「用地變更」及「家禽屠宰場設立」，期完成設立批發交易市場及屠宰場。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業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同意核定增設。

目前已取得農委會興建經費補助 5 千萬元及農委會防檢局屠宰場設施及設備審查設置，用地過戶登記、土地已完成特定目的事業變更，100 年 11 月 23 日已動土奠基。

(五) 畜牧場污染防治

加強畜牧污染防治，並推動畜牧場源頭減廢，落實節能、節水及減碳，以建立畜牧場新形象及建立永續經營之生態環境。100 年度爭取農委會補助經費計 233 萬元。

本市辦理強化畜牧污染防治及再利用計畫，補助 4 場畜牧場紅泥膠皮更新及汙泥清除、4 場畜牧場沼氣利用設施、2 場養豬場廢水循環再利用設施、10 場畜牧場購置第二次固液分離機、10 場畜牧場改善廢水、臭味、環境衛生、4 場畜牧場設置畜禽舍周圍除臭設施。另本市與富立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農委會畜試所高雄種畜繁殖場合作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廢水處理設施及運作共 29 場。

(六) 畜產品共同運銷及現代化

強化市府、養豬產業團體對基層農戶之輔導措施，以全面提供養豬農民吸收生產管理技能與經營效率提升措施之管道。100 年度爭取農委會補助經費計 97 萬元。

本市透過農民團體辦理生產資材共同採購及共同運銷業務教育訓練，健全其運作機制，以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輔導農民團體辦理畜產品共同運銷及肉品運銷現代化，加強輔導各地區農會及合作社場辦理毛豬共同運銷，加強本市肉品市場電宰業務及辦理流向管制，辦理訓練講習。

(七) 羊、鹿生產與輔導

為辦理 GGM 羊乳標章認證、乳羊人工授精、加強辦理國產鹿茸宣導促銷等業務。100 年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經費補助計 5 萬元整。

本市養羊產銷班 4 班，大部分羊乳生產由羊乳品工廠收購，輔導養羊戶糞尿分開處理減少污染，加強衛生改善減少污染及加強環境改善減少疾病發生，利用產銷班生產資材共同採購，降低生產成本。配合中央輔導本市產銷班以 TMR 方式共同調製筒式（600 公升）青貯料 50 個，以降低飼料成本。

輔導產銷班利用人工授精做乳羊產季調整及品種改良工作；提升輔導養羊技術特聘學者專家演講疾病飼養技術等，100 年度辦理講習會 1 次。

本市養鹿協會會員計 68 人，已配合中央 100 年度辦理 1 次講習會以提昇飼養技術及疾病防治，本府並將鹿疾病人工生殖彙編成冊，供農民參考。

(八) 養豬頭數調查及畜禽動態調查業務

辦理畜牧農情調查，掌握本市畜禽分布、經營概況、生產結構等變化情形，藉供釐訂生產計畫，調節產銷，促進畜禽產業發展等有關農業政策及學術研究之參考。

調查期間為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所需經費 723,000 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委辦費支付。分別於 3、6、9、12 月下旬辦理畜禽飼養戶數及在養頭數調查。另於 5 月底及 11 月底辦理養豬頭數調查。

依據最近一次調查結果本市計飼養豬隻 38 萬 2 千隻、乳牛 6,414 頭、羊隻 23,895 頭、鹿 1,776 頭、雞隻 626 萬隻、鴨隻 29 萬隻。

五、農業生產及農業行政

(一) 輔導糧食生產精緻化：

1. 水稻良質米原種繁殖

(1) 設置水稻原種田及採種田，以便管理確保稻種品質。原種田設置面積 1.53 公頃，採種田預計設置面積 84 公頃。

(2) 水稻原種子經檢查合格後，核配予各區採種田經營者進行繁殖並售予轄內水稻農戶，以利轄內稻種進行更新。

2. 為配合推行水旱田利用調整計畫維持糧食供需平衡，辦理稻田、雜糧田、甘蔗田、休耕種植綠肥與輪作地區性特雜項作物等。第 1 期作推行面積 4,105 公頃，第 2 期作推行面積 6,993 公頃，合計 11,098 公頃。

3. 本(101)年度辦理「稻田多元化利用計畫-景觀作物示範專區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核定第 1 期作美濃 43 公頃、杉林 15 公頃、阿蓮 3 公頃、六龜 7 公頃、梓官 2.85 公頃；第 2 期作橋頭 40 公頃、梓官 2.85 合計 113.7 公頃，以配合春節及地方節慶辦理開園賞花活動，增加民衆休閒去處，並活化休耕田，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二) 園藝及特用作物生產

1. 輔導蔬菜生產專業區，路竹、彌陀、梓官等計 100 公頃，冬季大宗蔬菜輔導種植 190 公頃。

2. 已輔導取得有機驗證標章 352 公頃(含轉型期)，驗證戶數 187 戶；本

(101)年度預計推廣本市有機農業面積 370 公頃。

3. 推動設立有機農業專區面積 112 公頃。目前已租用台糖地，建立杉林永齡有機農業生產專區 54 公頃及橋頭中崎有機農業生產專區 31.5 公頃共 2 處，面積計 86 公頃。另建立杉林及美濃有機示範區農場 2 處，面積計 26 公頃，作為農民觀摩有機耕作實習農場。
4. 生產履歷標章驗證本年度執行面積 186.42 公頃，農戶數 160 戶。主要農作物為玉荷包、紅豆、木瓜、青梅、鳳梨…等。
5. 輔導本市火鶴花、玫瑰、蝴蝶蘭及文心蘭等重要花卉生產計 76 公頃。

(三)安全農產品優質化：

1. 各項植物病蟲害及防疫工作

(1)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計 374 家，持續辦理販賣業者管理、登記證及教育，已抽驗市售農藥 65 件，並查驗其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查核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健康。

(2)重點作物病蟲害防治

- ①辦理稻作主要病蟲害防治工作(包括稻熱病、白葉枯病、飛蝨類、福壽螺…等)，全年度計執行 3,520 公頃，並於重點區(如美濃及大寮等)辦理病蟲害防治講習會計 8 場次。
- ②辦理重點蔬菜及果樹(包括印度棗、蓮霧、荔枝、芒果、番石榴、香蕉…等)病蟲害防治工作，100 年度執行計 1,590 公頃，並辦理果實蠅共同防治工作，於果樹栽培區實施，除提供防治藥劑供農民使用，並於公共地懸掛藥劑辦理區域性防治，計辦理 3,800 公頃，並持續辦理病蟲害防治講習會。

(3)安全蔬果田間農藥抽檢及管制

- ① 100 年 1-11 月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殘留抽測及管制工作計 846 件，檢驗結果合格率達 94.8%，不合格者辦理追蹤教育講習及產品管制，並協助辦理農民安全用藥教育講習。
- ②本(101)年辦理有機農產品農藥殘留田間蔬果抽樣送驗工作，預計抽檢 30 件，加強品質監測及維持有機產品標章，以加速國內有機農業蓬勃發展。

2. 種苗業管理

- (1)為確保種苗品質，加強輔導轄內種子及苗木業者辦理登記，辦理種子、苗木標示查驗工作以促進種苗業發展，提昇業者技術及經營管理水準。目前本市種苗業者為共計 500 家。
- (2)執行轄內木瓜種苗業者抽驗工作，以維持作物生產品質。

- (3)全年抽查市售種子，送至農糧署種子檢查室檢驗以維護品質。100年8至12月已抽驗21件完畢並寄送至農糧署種子檢查室檢驗。
 - 3.農場輔導及管理
輔導辦理農場登記之審核及核發登記證等工作，目前辦理農場設立共計13家。
 - 4.肥料管理及推廣
 - (1)為提高肥料管理以確保肥料品質，保障農民權益，加強市售肥料之查驗，針對肥料產品標示與成分進行檢驗，100年度共抽驗52件。
 - (2)土壤肥力改良
辦理本市100年度「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持續補助各區農會及合作社場共辦理1,260公頃，以提高產量及品質，並維護農田生產力。
 - 5.農業產銷班生產輔導計畫
辦理全市產銷班輔導業務，輔導農民以現代化機械及創新的觀念從事農業生產，提高競爭力。
 - 6.配合政府徵收土地，辦理地上農作物查估工作。
- (四)農業資料調查及農情報告：
- 1.辦理100年度二期作農作物農情種植面積報告，各區公所調查共有1,260項次，調查耕地共47,980公頃。
 - 2.完成全年農作物產量預測報告，共預測231項次生產量。
 - 3.配合主計處辦理完成「99年農林漁牧普查」工作。
 - 4.辦理100年4月乾旱玉荷包減產專案補助工作，各公所受理申請總計2,335戶，經勘查核定2,266戶，核定率97%，核發救助金47,846,352元。
- (五)農地管理：合理釋出農業用地，維護周遭農地完整及農業經營。
- 1.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100年7-12月全市核發72件。
 - 2.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73件。
 - 3.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20件。
 - 4.辦理農業用地免徵遺產稅或贈與稅需5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199件。
 - 5.農民團體、農企業機構及農業試驗研究機構承受耕地受理1件核轉農委會審核，資格不符駁回1件。
 - 6.配合農地違規使用查處：54件。

7.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1,413 件。

六、農村建設與發展

(一)農村再生

- 1.為推動本市農村再生計畫之相關業務，本局已訂定「高雄市政府農村再生計畫審查小組設置要點」及「高雄市政府協助推動農村再生計畫輔導小組設置要點」。藉由本府團隊力量，共同協力推動農村再生公作。
- 2.輔導大樹統嶺、燕巢金山、內門內豐 3 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之審查及核定，並完成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100 年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爭取 1,660 萬元之補助經費。
- 3.邀集專家學者辦理「推動本市核定農村再生計畫社區產業座談會議」1 場次。
- 4.輔導內門光興社區、木柵社區、內門社區 3 社區完成擬定農村再生計畫。
- 5.輔導本市農村社區參加農村再生培根計畫，目前已輔導 99 社區參與「關懷班」培根課程；56 社區參與「進階班」培根課程；41 社區參與「核心班」培根課程；25 社區參與「再生班」培根課程。

(二)休閒農業

- 1.爭取「100 年度高雄市休閒農業及農村社區輔導計畫」，中央核定補助金額 488.2 萬元。
- 2.辦理 2 場次大樹休閒農業區籌設會議。
- 3.輔導本次農村社區民宿經營，辦理 2 場次民宿經營講習會議。參與活動計 70 人。
- 4.建構旗山區往六龜竹林及那瑪夏民生休閒農業區指示牌。

(三)農路養護暨改善

辦理農路養護暨改善工程計 7,407.5 萬元：

- 1.100 年度執行 6 件年度預算農路改善工程，金額計 915 萬元。
- 2.執行 100 年度重劃區外緊急農路改善工程核定 2 件，獲水土保持局補助金額計 200 萬元。
- 3.執行 100 年度 7 月豪雨之 2 處災修點，支用本府災害準備金 225 萬元。
- 4.執行 99 年 7 月豪雨之 3 處災修點，支用中央補助金額計 1,940 萬元，委由六龜及杉林區公所執行。
- 5.執行 99 年 9 月凡納比颱風提報 24 處災修點，支用中央補助金共

2,858 萬元（委由六龜、甲仙及內門區公所執行 8 處）。

6. 執行 99 年 10 月梅姬颱風 2 處災修點，中央核定補助金額計 1,269.5 萬元（委由杉林及六龜區公所執行）。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農村發展方向

(一) 推動農村再生，保存農村文化及資源，再造富麗農村

1. 積極宣導農村再生，並輔導農村社區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必要之教育訓練班（關懷班、進階班、核心班或再生班培訓課程）。
2. 輔導社區研擬農村再生計畫，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3. 開創亮點社區，發展農村旅遊。

(二) 休閒農業推展

1. 輔導休閒農業區之籌設。
2. 輔導休閒農場籌設：為配合民衆體驗農業之需求，輔導休閒農場籌設，經常辦理區域性農業主題行銷活動，結合當地休閒業者及社區推出套裝行程，引進人潮，帶動農業休閒觀光產業，創造商機。

(三) 農路養護暨改善

1. 由於近幾年來之氣候變遷，颱風豪雨襲台，造成本市農路損壞甚鉅，直接影響農產品的運輸，為此，本局會積極向中央爭取災修經費，修復受損之農路，降低農民在運輸上之不便及成本。另考量不當開闢道路，造成坡地水土保持上之問題，本局將不再新闢農路，僅就現有農路進行養護暨改善。
2. 辦理本市農路現況調查，其中調查事項包含路況，地質、排水、擋土設施。並評估日後養護及管理經費。建構路標，以利日後民衆反映路況時，得有所依循，並利日後維護管理。

二、農民照顧層面

(一) 強化農業軟實力

1. 委託專業機構為農民團體進行經營體質診斷，並為接受輔導之單位量身制定經營策略及改善計畫，強化農民團體之功能，以造福農民。
2. 針對本市農民及農民團體辦理系列性訓練，包含行銷策略、農業技術、會務管理等，以期全面提升農民及農民團體之能力，提升本市整體農業軟實力。
3. 結合菁英農民及產官學意見辦理大型農業會議，並針對有意返鄉從農之青年辦理農業訓練。

(二)落實農民組織輔導

1. 加強輔導農會發展推廣業務及健全農會財務，以提昇經營績效，擴大嘉惠農民。
2. 積極辦理轄內農業性合作社場之章程、登記資料重整，輔導農業性合作社場運作正常化，強化農業性合作社場功能，以造福農民。
3. 強化農業性產銷班功能，暢通產銷資訊，穩定農產品價格。

(三)健全農民福利

1. 配合中央編足農民健康保險、老年農民生活津貼之直轄市配合款，使本市農民無後顧之憂。
2. 為保障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農民之權益，配合中央主管機關輔導農會辦理農民保險資格、農會會員會籍之清查，以避免少數不肖民衆濫用農保、老農津貼之福利，損及實際農民之權益。
3. 積極建議中央修正法規，從基本面保障老農維持農保資格、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維持農保資格等權益，以維護農民之基本權益。
4. 為鼓勵優秀農民之貢獻，補助農民團體辦理「農民節」，並於大會中表揚優良農民以資鼓勵。
5. 強化田媽媽、家政班功能，協助農村婦女創造品牌，使能持續經營，以增加農村收入。
6. 輔導農會加強辦理推廣業務。

三、農業永續經營

(一)強化農（畜）業生產及運銷

1. 爭取中央補助轄內農民團體運銷集貨、運輸冷藏相關設備，以改善運銷機能強化運銷效率。
2. 推動農業經營企業化建立農業中衛體系，輔導農產品加工廠取得 HACCP 及 ISO22000 等國際級認證，以建立消費者信賴度及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3. 輔導農會興建多功能整合中心，強化運銷、直銷、外銷、國軍副食及分級包裝之集貨場所，擴展多元通路提高服務品質，讓農民生產的蔬果穩定供貨，促使農會與農民間達到雙贏的局面。
4. 加強市售 CAS 優良畜產品及產銷履歷管理及宣導，並獎勵畜禽生產者參與產銷履歷畜禽產品及 CAS 驗證制度，以提高消費者對畜產品之認可。
5. 輔導新設家禽屠宰場，落實家禽屠宰衛生查核，以提高大高雄禽品需求，穩定家禽供銷價格。

(二)擴展農產品行銷網絡

1. 輔導現行蔬果建立產地自有品牌，並申請商標註冊提升國產品牌水果之質量。
2. 配合農產品盛產季節，結合人文生態休閒體驗，辦理農產業文化活動，如每年五、六月間鳳梨、荔枝盛產期，整合產地農民團體、公所、地方社團辦理鳳荔文化觀光季，邀集民眾迎接水果盛會。
3. 推動地區性農產品行銷活動，主要為地區特色熱帶水果，如香蕉、芭樂、蜜棗、木瓜、龍眼、鳳梨、荔枝、青梅、蔬菜及農產加工品等，將爭取補助地方農會或公所於產季時辦理各項行銷活動。
4. 加強農產品研發加工，增加產品附加價值，針對轄內主要果品進行加工、萃取及創意料理三方向產品創新研發，委託具實際研發能力的學術單位或技術單位進行研發，增加果品之附加利用價值。如蜜棗、荔枝、香蕉、鳳梨、木瓜、青梅、芭樂等。
5. 建置「高雄物產館」，開拓多元銷售通路，整合轄內各農會及相關食品加工業者，共同設置該館，建立「高雄首選」共同識別行銷，俾能提高本市農特產品之能見度及知名度，以創造農業新商機，增加農民收益。
6. 發展精緻健康農業，加強消費者有機農業教育推廣活動，並成立「有機農夫俱樂部」帶領消費者下鄉體驗、開辦有機健康班課程，以推動「雄愛有機·低碳飲食」活動，另積極參與如「台北有機素食展」等大型行銷活動，以期成功呈現轄內有機農業發展成果。
7. 加強有機農糧產品及加工品檢查及檢驗，輔導有機產品驗證國際化提昇產品競爭力，以促進轄內有機農業永續經營。
8. 農產品進軍國際，拓展外銷通路，熱帶水果以日本、大陸、加拿大等地區為主要外銷市場，火鶴花、文心蘭等花卉以日本為主要銷售市場，另積極宣導參與「台北國際食品展」等國際等級食品展，以期提高轄內農產品國際市場能見度。
9. 全面建立產地證明標章，保障農民、消費者權益。如燕巢芭樂、大樹玉荷包，品質優良市場知名度極佳，較一般市面同類產品價格高，為建立產地辨識度給予產地證明標章賦予農產品身分證明，以保障農民及消費者權益。
10. 持續協助莫拉克風災區域重建業務，就轄內農業受災嚴重之區域推動相關農產品行銷計畫，如輔導災區梅農就地製作梅精，推出共同品牌「活力梅」，以減少梅製品重量，方便運出災區販售，保障梅農收

益。另亦打造杉林月眉農場為有機精緻農業生產區，以利產業永續經營發展。

11. 設立大高雄有機農民市集：

為推廣無毒有機農業，提供消費者健康安全蔬果，將積極規劃設立「有機農民市集」，建立大高雄生活圈健康樂活安全飲食文化。並以「綠色餐廳」概念，結合大高雄麵包坊或養生餐廳共同響應使用大高雄當地有機食材製作各種點心料理，共同響應節能減碳飲食活動。

12. 推動大高雄各級學校有機午餐：

整合永齡有機農業園區、岡山區及旗山區三個有機農產品供應平台，協助整合在地有機農民供應窗口與學校接洽，推動每月一次有機餐，未來將進一步促進各級學校採用當地有機食材，強調在地消費原則，達到節能減碳效果與支持在地有機農業，並保障下一代飲食健康。

13. 推動在地食材：

鼓勵在地友善企業與本市農民團體進行異業結盟，以提高當地當季食材使用量，增加農民收益縮短食物運輸里程。

肆、結語

本局經管農業業務，在各位議員匡正監督下，已有具體成果，展望未來，對於農畜業之轉型與提升，本府將積極研提各種輔導政策，協助農業技術升級與農產品行銷，以增加農民收益，再造農村榮景。

誠摯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與鼓勵，深信經由大家的同心協力，必能使本市農畜產業成果持續成長擴大，為農民開創更多更好的生活福祉。

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
大 會	圓滿成功

動物保護處工作報告

業務報告（100年7-12月）

（一）持續加強動物防疫

1.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查核輔導豬場落實預防注射，計查核豬場 118 場次、輔導執行預防注射 78.2 萬頭次；派員常駐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協助小規模偶蹄類畜牧場進行口蹄疫疫苗注射，以清除防疫死角，防範口蹄疫發生，計執行豬隻 205,126 頭次，牛隻 5,979 頭次，羊隻 1,510 頭次、鹿隻 20 頭次；整體（豬、牛、羊、鹿）口蹄疫疫苗注射率 110.29%。協助輔導羊場進行羊痘疫苗注射，以防範羊痘傳播，計施打 21,093 頭，疫苗注射率 42.3%。
3. 為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由執業獸醫師至各區及私人流浪犬收容處所宣導並協助實施狂犬病預防注射，計注射 36,418 隻。
4.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計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監測 2,177 場次、2,635 件，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 96 場次、2,188 件（包含養雞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及動物園鳥禽、輸出鳥禽場等）；依中央規定辦理狂犬病腦組織監測採檢 48 件；完成本市輸入動物追蹤檢疫（犬、貓）507 案、526 隻，其他動物（豬、草食動物、禽類、野生動物及水產動物）55 案、1,814 隻。
5.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結核病部分檢驗牛隻 225 頭、羊隻 8,969 頭、鹿 287 頭，共計 9,481 頭；布氏桿菌病部分檢驗牛隻 45 頭、羊隻 1,784 頭，共計 1,829 頭；以上檢驗結果均為陰性。
6. 辦理動物（家畜、家禽與水產動物）疾病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 (1) 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發生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 125 件。
 - (2) 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酸檢驗方法進

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期間共受理 3,599 件。提供養殖魚塢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之養殖環境，增加魚隻抵抗力，計檢測 12,608 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 235 組。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委會，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 (3)持續加強既有動物疾病檢診軟硬體設備與人員訓練(處本部實驗室與永安水產疾病檢驗站)；增設林園水產動物疾病檢驗站，於 100 年 9 月 9 日啓用，提昇該專業養殖區動物整體健康及加強防疫輔導。
- 7.加強動物防疫，豬隻、草食動物、禽類及水產動物牧場防疫輔導計 1,533 場次，協助豬場、肉品市場、草食動物、養禽場牧場防疫消毒 625 場次。
- 8.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之用藥規定，至各鄉鎮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計辦理 44 場次，7,940 人次參加。
- 9.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及核發合格封緘 44 批共 192,673 張，市售動物用藥品抽驗計 15 件，辦理動物藥品宣導及政令宣導計 8 場，GMP 藥廠查場計 1 場次。
- 10.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督導肉品市場配合抽驗上市豬隻藥物殘留，以期提供衛生之肉品，建立消費者食用國產健康安全豬肉之信心；另針對飼料及個別牧場生產之生鮮肉、生乳、蛋、水產抽樣檢驗，共計 116 件、開立行政處分 13 件，計處罰鍰 33 萬元，並派員輔導業者改善。
- 11.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發 10 件，本市現有執業獸醫師(佐)424 人；獸醫診療機構新增 8 家，本市現有動物醫院 290 家。

(二)動物保護

- 1.秉持尊重生命，愛護動物精神，推行動物保護工作；辦理寵物(犬隻)登記 13,716 隻、核發寵物業許可證 45 件；辦理經濟動物人道屠宰作業稽查 15 場次，經查結果無違反人道作業準則；辦理特定寵物業查核 250 家次，經查結果無違反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受理動物保護申訴案件 263 件、其中 2 件開立行政處分。
- 2.推廣動物絕育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推動寵物、流浪動物及收容所領養動物之犬貓絕育計 6,947 隻。

3. 加強流浪動物收容安置，受理流浪動物捕捉申請 3,870 件、收置流浪犬 5,512 隻、貓 596 隻；通知飼主領回犬貓 221 隻；擴大辦理流浪犬貓認養 847 隻，認養率 14.44%，其中犬隻認養率 11.49%（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24.72%、燕巢動物收容所 6.29%），貓認養率 50.74%（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50.90%、燕巢動物收容所 50.00%）。
4. 100 年度自行辦理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活動 146 場、宣導 6,159 人次。
5. 動物收容所開放參觀，深耕動物保護與生命教育，參訪人數共計 6,470 人次（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5,486 人次、燕巢動物收容所 984 人次）。
6. 提供野生/流浪動物急救與暫時收容處理計 262 件。
7. 尊重動物福利提升伴侶動物尊嚴，提供付費火化服務協助民衆處理往生伴侶動物遺體 470 件。
8. 100 年度動物保護業務與公立收容所管理業務分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全國評鑑優等獎。

未來工作重點

(一)區域動物防疫網絡強化與推動

1. 建立區域動物疫病通報及應變機制：整合區域動物防疫網絡，降低動物疫病、新興與再現傳染病造成之衝擊，達到「預防全面化、應變即時化、災損極小化」目標。
2. 提昇動物疫病快速檢診技術，推動畜產品生產醫學：建立區域性「產、官、學」動物疫病快速診斷平台，達到「迅速診斷、即早治療、產業永續」目標。

(二)強化動物疫病監測及動物檢診

1. 擴大重大動物疫病監測：辦理家畜（禽）、水產動物重大疫病病原及血清抗體力價監測，即時掌控動物疫病流行病學狀況。
2. 設置水產動物快速檢疫站：持續加強既有動物疾病檢診軟硬體設備與人員訓練，輔導並協助產業永續發展。

(三)建立藥物殘留監控與疾病防治體系

辦理畜產品藥物殘留防範輔導及採樣監控工作，確保畜產品的安全，維護消費者的權益，提昇畜產品品質，強化國際競爭力。

(四)強化動物保護功能、提昇動物福利

1. 提升寵物登記率及加強犬貓絕育計畫：推動「絕育、晶片、狂犬病疫

- 苗」三合一措施，提高寵物登記意願，減少流浪犬產生。
2. 加強動物保護宣導及稽查：辦理學校、社區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建立正確動物保護認知，並落實各項稽查，建置本市為尊重生命友善動物城市。
 3. 加強動物收容所管理：改善動物收容所軟硬體設施，規劃擴建燕巢動物收容所，以強化動物收容品質提昇動物福利及維護本市動物保護國際形象。